

絕非剝奪保險人的核保權。
(三) 結論
綜上所述，系爭保險契約於甲預繳第一期保險費時仍未成立，蓋保險契約雙方當事人之意思表示尚未一致，故 A 人壽保險人於同意承保前即預收第一期保險費後，仍得拒絕承保，但甲仍得於保險事故發生時主張 A 人壽保險人應提供「暫時性保障」。又系爭保險契約所約定之保險事故應為被保險人因疾病或意外事故而導致失能，惟依題旨甲係因不明原因導致主動脈剝離而住院治療，縱認保險人不得拒絕承保，本件保險事故亦未發生，A 人壽保險人仍無給付保險金之義務 ⁹ 。

PLUS++

1

其實本題可能還有另一個爭點存在，那就是「保險業務員有無保險費之受領權」之爭議，汪信君老師認為應該透過「保險業務員與保險人之內部契約關係有無授權」進一步判斷。但是根據汪老師的判斷標準，我們會需要知道「保險人有沒有授權業務員受領保險費」，若有，則業務員有權在「一定額度內（保險業授權代收保險費應注意事項第 3 點⁹ 參照）」受領；若無，則區分要保人是否明確知悉業務員無受領權，若要保人明確知悉，則業務員無受領權；若要保人並不知情，則應認業務員有無受領權（關於汪老師的見解詳參後述）。

但是題目並沒有說明 A 人壽保險人有沒有授權業務員乙受領保險費，加上論述完本件保險契約效力與汪老師所採取的暫時性保障之後，其實時間應該也所剩無幾，所以擬答中就沒有特別論述。但是如果你真的行有餘力或是單純想寫的話，筆者會建議用「假設性」的寫法，不要直接斷定 A 人壽保險人究竟有無授權。關於此爭議之答題內容供同學參考如後：若 A 人壽保險人「有授權且在一定金額內」或是「無授權但是要保人無從知悉」的情況，則業務員乙應有保險費受領權；若「無授權且要保人明確知悉」，則業務員乙應無保險費受領權。

9 保險業授權代收保險費應注意事項第 3 點規定：「有權代收保險費之人代收以現金方式繳納保險費者，單張保單當期保險費以新臺幣五萬元為上限。」

4 孔融讓梨，保險人讓「權」

某甲以自己所有之 A 屋一棟，向乙保險公司投保房屋火災保險，約定保險金額 500 萬元，某日甲與友人丙在 A 屋用火不慎，失火燒毀房屋全棟。

(二)若事故後鑑定 A 屋價值達 1,000 萬元，乙隨即理賠甲 500 萬元。經查關於失火一事，甲丙各有 50% 之過失。請問乙於理賠後得向丙代位多少金額？（15%）

【100 北大（節錄）】

本題怎解？

本題首先要注意到這是一個不足額保險，乙保險公司至多只會賠付甲 500 萬元；再者，本件甲對保險事故之發生須自行承擔 50% 之過失，按民法第 217 條與有過失之規定，甲對丙之損害賠償請求權數額僅有 500 萬元，就此部分之權利有多少數額應移轉給乙保險公司，即為本題核心考點，基本上同學需要將學理上的絕對理論（保險人優先說）、相對理論（比例移轉說）、差額理論（被保險人優先說）併陳，採一說作結，並實際計算出乙得向丙代位之金額。

關鍵字

題目給你的	你應該 GET 到的
某甲以自己所有之 A 屋一棟，向乙保險公司投保房屋火災保險，約定保險金額 500 萬元。……若事故後鑑定 A 屋價值達 1,000 萬元	本件為不足額保險。
某日甲與友人丙在 A 屋用火不慎，失火燒毀房屋全棟	因被保險人與第三人之「過失」，導致保險事故發生，保險標的物全損。